

附件 4 建设项目专家意见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与防护设施验收专家评审和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评价单位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危害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		
评审地点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	评审时间	2021 年 07 月 02 日
<p>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及《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安监总厅安健〔2012〕37 号）的有关规定，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02 日组织 3 名广东省职业卫生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对《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报告编号：CTI-OSDSZZKN06001）进行了技术评审，并对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了验收，评审和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专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对《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汇报，现场查看了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等相关文件资料，并进行了质询，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p> <p>一、《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编制的基本评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建设项目概况描述清晰；（二）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执行情况进行了分析与评价；（三）对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分析、评价；（四）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进行了分析、评价；（五）对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进行了分析、评价；（六）对职业病危害防治管理措施分析与评价全面；（七）对职业健康监护状况进行了分析与评价；（八）对职业病危害应急预案和控制措施进行了分析、评价；（九）对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与评价准确；（十）对职业病危害防护补充措施及建议具有针对性；（十一）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类别判定准确，评价结论正确。 <p>二、建设项目工作场所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基本情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设置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二）建立了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并判定了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三）建立了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四）建立了职业卫生档案和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五）建设单位开展了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等前期预防工作；（六）对工作场所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了检测、评价；（七）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定期开展管理与维护，运转正常；			

(八) 为劳动者配备了符合要求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九) 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经过培训并考试合格, 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了上岗前和在岗期间的职业卫生培训;

(十) 组织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 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

(十一) 在醒目位置设置了公告栏, 对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 在其醒目位置设置了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

(十二) 制定了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并定期开展演练。

三、《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修改意见

(一) 进一步细化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与有效性评价;

(二) 完善应急救援的分析与评价内容;

(三) 细化职业健康监护的评价内容;

(四) 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

四、建设项目工作场所职业病防护措施的整改意见

(一) 完善作业场所职业卫生警示标识和告知卡的设置;

(二) 加强外包作业人员的职业卫生管理。

五、技术评审结论

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修改后的《控制效果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确认。

专家组同意整改后通过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专家组组长(签名):

专家组组员(签名):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名):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名):

2021年7月2日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

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评审专家组人员名单

姓名	职称	岗位	工作单位
肖晓琴	高级工程师	组长	广州市职业病防治院
谢万力	主任医师	副组长	广东省卫生监督所
邓颖聪	副主任医师	副组长	广州市职业病防治院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技术审查会议签到表

建设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			
评价单位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查内容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审查地点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会议室	审查时间	2021年07月02日	
技术审查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字	联系方式
肖晓琴	广州市职业病防治院	高级工程师	肖晓琴	13725298869
谢万力	广东省卫生监督所	主任医师	谢万力	13902200332
邓颖聪	广州市职业病防治院	副主任医师	邓颖聪	13560339238
施工单位参加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字	联系方式
监理单位参加人员名单				
评价单位代表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字	联系方式
黄振涛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师	黄振涛	13537556021
项目建设单位参加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字	联系方式
陈永红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分公司	生产部副部长	陈永红	13822112628
廖维音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项目部	安全员	廖维音	13922320244
钟文娟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分公司	安全员	钟文娟	15915725727

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


报告名称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评审会议 组织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
评审地点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会议室
<p>报告. 1. 进一步细化职业病防护措施合理性及有效性评价 2. 完善应急救援的分析与评价 3. 细化职业健康监护的评价内容. 4. 细化有限空间作业操作规程评价 同意修改后通过</p> <p>现场 1. 完善作业场所职业卫生警示标识和告知卡的设置. 2. 加强外包作业人员的职业卫生管理. 同意整改后通过</p> <p>专家签名: 肖晓琴</p> <p>日期: 2021.7.2</p>	

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

报告名称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评审会议 组织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
评审地点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会议室

报告: 1. 职业劳动定员岗位分类;
2. 完善防尘、防毒改造的识别和分析内容,
重点是增加药间、污泥调池内容;
3. 职业卫生应急救援设施的识别和分析;
4. 职业卫生培训识别分析、评估内容。

现场: 1. 完善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标识和告知卡的设置;
2. 完善外卫工程职业卫生管理工作。

专家签名: 

日期: 2021.7.2

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

报告名称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评审会议 组织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
评审地点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二期分公司会议室

一、报告书

1. 加氯间氯氯化钠应列入重大危险源
2. 氯气应急处置预案应增加应急处置措施与程序
 完整性评价：3. 职业卫生培训应每年至少一次（人工操作时间）
4. 应急预案应进行定期演练，应支持2021年职业卫生健康检查

同意评审通过报告。

二、现场

1. 氯气在氯间应设置通风，治理范围应覆盖整个车间，设置防氯气泄漏报警及应急处置；
2. 加氯间应设置应急处理设施。

同意评审通过。

谢拓力

专家签名：_____

日期：2021.7.2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修改说明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于2021年07月02日组织3名技术人员组成专家组对《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进行了技术评审。专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对《评价报告》的介绍,审阅了《评价报告》等相关文件资料,并进行了质询,经过充分讨论形成了如下评审意见,评价机构依据专家意见对《评价报告》作出如下修改:

专家组修改意见	报告书修改内容	修改页码
1.进一步细化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及符合性评价;	完善加药间、污泥干化间、粗格栅、细格栅、生化池、接触消毒池等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	附件 P24
2.完善应急救援的分析与评价内容;	完善应急救援分析与评价。	附件 P27、P70
3.细化职业健康监护的评价内容;	细化职业健康监护评价。	附件 P44
4.专家的其他个人意见。	--	--
专家其他个人意见		
谢万力专家修改意见		
1.加药间氢氧化钠应列入关键控制点;	加药间氢氧化钠应列入关键控制点。	附件 P83 正文 P19
2.完善应急救援风险分析及应急救援设施合理性及符合性评价;	完善应急救援风险分析及应急救援设施合理性及符合性评价。	附件 P27、P70
3.细化接触矽尘工程分析(人工操作及接触频率时间);	污泥干化后进行卸料时产生扬尘,卸料为自动化作业,工人在旁进行监护,接触卸料产生的矽尘、噪声。	附件 P23
4.完善职业健康监护评价,应交待2021年在岗职业健康检查情况。	完善职业健康监护评价,交待2021年在岗职业健康检查情况。	附件 P44
肖晓琴专家修改意见		
1.进一步细化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及有效性评价;	完善加药间、污泥干化间、粗格栅、细格栅、生化池、接触消毒池等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	附件 P24
2.完善应急救援的分析与评价;	完善应急救援风险分析及应急救援设施合理性及符合性评价。	附件 P27、P70
3.细化职业健康监护的评价内容;	细化职业健康监护评价。	附件 P44
4.细化有限空间作业操作规程评价。	补充有限空间作业操作规程评价。	附件 P27

专家组修改意见	报告书修改内容	修改页码
邓颖聪专家修改意见		
1.细化劳动定员岗位分类;	细化劳动定员岗位分类:水区班污水处理工、泥区班污水处理工。	附件 P17 正文 P7
2.完善防尘、防毒设施的调查和分析内容;	完善加药间、污泥干化间、粗格栅、细格栅、生化池、接触消毒池等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	附件 P24
3.细化应急救援设施的调查和分析;	完善应急救援设施调查和分析。	附件 P27
4.补充有限空间防护分析、评价内容。	补充有限空间防护分析、评价内容。	附件 P27

CETC

专家组意见: 已修改

专家组签名: 肖志勇 邓颖聪 潘振力

2024 年 7 月 31 日